

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 行政 复 议 委 员 会

关于调整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 组成人员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区人民政府各部门：

经区人民政府同意，决定对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组成人员进行调整。现将调整后的组成人员名单通知如下：

主	任：	余建清	区人民政府副区长
副	主	任：	蔡 宇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
		仲 迅	区司法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执行副主任：	张 晶	区司法局副局长	
常 任 委 员：	雷 珊	区人大常委会法制委员会二级调研员	
	陈 纲	区人力资源局副局长、二级调研员	

胡仲毅	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总工程师
孙 斌	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副局长
陈 涛	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三级调研员
操淑红	区建设局总工程师
叶频捷	区民政局副局长
姜 莉	区财政局副局长
龚 熠	区行政审批局总工程师
曾展阳	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局长
吴先进	区城区改造更新局副局长、三级调研员
刘 胜	区卫生健康局四级调研员
饶 雁	区教育局党委副书记、副局长
詹 勇	区公安分局法制大队大队长
项永忠	区交通大队副大队长
李 琴	区司法局行政复议应诉科科长
王 帆	区司法局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负责人

非常任委员：

罗 昆	武汉大学法学院教授
庄 汉	武汉大学法学院副教授
梁君瑜	武汉大学法学院副教授
梅 扬	武汉大学法学院副教授
秦小建	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教授
李 牧	武汉理工大学法学与人文社会学院教授
肖登辉	华中师范大学副教授
郑传新	湖北大学法学院教授
徐 伟	湖北省委党校副教授

刘良志	江汉大学法学院讲师
龚顺荣	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律师
刘劲松	湖北得伟君尚律师事务所律师
胡迎法	湖北诚明律师事务所律师
弭 晶	湖北诚明律师事务所律师
黄传宏	湖北华平律师事务所律师
时 瑞	湖北华平律师事务所律师
熊学武	湖北诺亚律师事务所律师
陈育军	湖北诺亚律师事务所律师
江 军	湖北成和诚律师事务所律师
周翠红	湖北成和诚律师事务所律师
何新权	湖北观筑律师事务所律师
张金淋	湖北观筑律师事务所律师
张曙光	北京中伦（武汉）律师事务所律师
徐 婕	北京中伦（武汉）律师事务所律师
张 宇	上海邦信阳中建中汇（武汉）律师事务所律师
罗 胜	上海邦信阳中建中汇（武汉）律师事务所律师
胡亚非	湖北炽升律师事务所律师
李 博	湖北祥平律师事务所律师

相关单位负责人在担任常任委员期间职务发生变动的，
由其所在单位接任人员自然替补。非常任委员聘期为五年。

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委员会

2023年8月28日

